

(台湾)
独孤红作品集

红叶诗

上



(台湾)
独孤红作品集

红叶诗

下



(台湾)
独孤红作品集



ISBN 7-80506-539-X



9 787805 065397 >

ISBN 7-80506-539-X/I • 229

定价:35.80 元(上下)

独孤红武侠作品集

29

红叶诗

①

(台湾) 独孤红 著

独孤红武侠作品集
29

红叶诗

Ⓣ

(台湾) 独孤红 著

(内蒙古)新登字 004 号

红 叶 诗

作 者 独孤红

责任编辑 文 奇

出版发行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
(海拉尔市河东新春路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刷装订 富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

开 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 25 字 数 40 万字

1998 年 8 月第 1 版

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000 册

ISBN 7 - 80506 - 539 - X/I · 229

定 价: 35.80 元(上中下)



独孤红简介

台湾新派武侠小说家。本名李炳坤，1939 年生于河南开封。1963 年毕业于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，曾任中学教师、广播记者等职。学生时代，独孤红酷爱古典文学，尝试撰写武侠小说，以一部《紫凤钗》一夕成名，轰动台湾，之后《丹心录》、《满江红》、《玉翎雕》、《孤骑》相继出版，各家出版社争相求稿。稿约自此不断，再无暇兼顾公职，遂辞去电台工作，专心从事写作。独孤红偏爱撰写以明清宫廷为背景的武侠小说。从事写作至今近 30 年，作品达 60 余部，名列台港十大名家，风靡海内外华人世界，所撰武侠小说无不一版再版。被誉为台湾第一快手。独孤红热爱戏剧，近年来则以部分时间从事电视剧本的编写。屡创收视佳绩，造成轰动，近年来编写的连续剧《一代女皇》（台湾版）、《怒剑狂花》已在大陆各地电视台陆续播放。

内 容 提 要

元朝初年，朝廷鹰犬“粉秀士”白玉堂仰仗他天下无敌的“残掌”为非作歹，鱼肉百姓，为害武林。为了制服残掌，替义父报仇雪恨，“剑掌双绝”韦慕岚历经千难万险，深入龙潭虎穴，四处寻找流失在外的天竺国波罗宫镇宫至宝——双片紫贝叶，紫贝叶上载有一种绝世武学，为残掌之唯一剋星。官方、武林、中原、塞外、天竺，各方高手纷纷出动，势在必得，由此展开了一场惊心动魄的殊死厮杀……

目 录

第 一 章	酒 楼 惊 艳	(1)
第 二 章	樊 衣 割 肌	(35)
第 三 章	老 奸 巨 猾	(77)
第 四 章	总管府邸暂寄身.....	(112)
第 五 章	忍心奈负美人情.....	(135)
第 六 章	铁 胆 豪 情.....	(155)
第 七 章	获 救 朱 仙 镇.....	(179)
第 八 章	疗 伤 遇 敌 人.....	(209)
第 九 章	儿 女 之 情.....	(231)
第 十 章	真 相.....	(253)
第 十 一 章	巧 相 逢.....	(293)
第 十 二 章	大 漠 行.....	(328)
第 十 三 章	难 为 英 豪.....	(349)
第 十 四 章	柳 暗 花 明.....	(386)
第 十 五 章	玄 奥 莫 测.....	(412)
第 十 六 章	怡 红 何 人.....	(437)
第 十 七 章	多 情 歌 伎.....	(472)
第 十 八 章	五 陵 公 子.....	(495)
第 十 九 章	寒 窑 囚 二 娇.....	(528)
第 二 十 章	长 生 殿 遭 劫.....	(562)

第二十一章	龙 争 虎 斗		(580)
第二十二章	异 旅 重 逢		(605)
第二十三章	大 恶 王		(642)
第二十四章	鹰 愁 涧 之 行		(672)
第二十五章	天 竺 僧		(703)
第二十六章	神 龙 忽 现		(745)
第二十七章	结 伴 同 行		(768)

第一章 酒楼惊艳

这是元世祖忽必烈灭宋承接正统的第五个年头。

地点是在开封。

开封，在大宋年间，是京师所在。

后来宋高宗把京师南迁，称南宋。不久，金宣宗又把国都由燕京迁往汴梁，所以开封有一度也是金的都城。

而后，元灭金，灭宋，国都定于燕京。

虽然都城一再变移，金宣宗总曾在开封坐过几年皇帝宝座，同时，他也为我中华后世种下了这么一颗种子——

这天晌午，正是最热的时候，开封城南门，缓缓驰进了一匹瘦马。马，是匹毛色纯白的马，但如今看那纯白的毛色却已经发黄了，还带着尘土带着泥沙。

它显然地是长途跋涉至此，你不见，它低着头，没精打采，象有点不胜负荷吗？

鞍上，高坐着一个黑衣人，他头戴一顶宽沿大帽，遮掩了炙热的太阳，也遮住了他那张脸，看不见他的面貌，不过由那光光的下巴看，这个人年纪不会大。

他有一副颇长的身材，腰杆儿挺得笔直，不象他胯下的坐骑那么没精神。

腿旁，鞍边，有一个长长的行囊，看样子，那象一口刀，别的，他没有带什么，别的，也难再看见什么。

瘦马刚进南门，突然——

“喂，你站住了。”

斜刺里传来一声粗暴的沉喝。

黑衣人勒缰控马停了下来，他脖子没有动，也没有往喝声传来处看，生似他明白是怎么回事。

马刚停稳，由那喝声传来处，大踏步地走过来一个人，那是个巨目黄须大汉，肩宽肉厚，腰圆而粗，瞧模样，活象个大狗熊，看打扮，任何人都知道，那是元兵里的一名小小武官，马靴吱吱的，腰刀叮当乱晃，近前，伸出那带着黄毛的大手，一把扣住了髻头：“嗯，这匹马不错，是我们蒙古种嘛……”

铜铃般巨目一抬，瞅着鞍上黑衣人道：“你是汉人？”

黑衣人腰杆儿仍是挺得那么直，连头也没点一下，淡然地吐出了两个字：“是的！”

“混帐。”巨目黄须大汉瞪着眼突然怒喝：“谁让你们汉人骑蒙古种的马的，滚下来！”

黑衣人一句话没说，翻身下了坐骑，手一伸，把缰绳递了过去，生似他不在乎。

巨目黄须大汉劈手一把夺过缰绳，那毛茸茸的左手一伸，抓向了鞍旁那长长的行囊。

他用力一扯，硬把那行囊扯了下来，扯得那匹瘦马为之一晃，然后，他冷然把行囊递向了黑衣人：“这是你的，拿去！”

黑衣人没说话，伸手刚要去接。

倏地，巨目黄须大汉又沉腕把行囊收了回去，掂了掂，摇了摇，转眼凝注黑衣人道：“这是什么？”

黑衣人淡然说道：“刀，一口刀！”

“刀？刀？”巨目黄须大汉“哦”地一声咧开大嘴笑道：“原来你们是汉人嘴里常说的江湖人，对吗？”

黑衣人道：“是的。”

巨目黄须大汉道：“你从哪儿来？”

黑衣人又只两个字：“江南。”

巨目黄须大汉道：“好地方，当年打宋朝的时候我去过，你由江南跑这么远的路，到‘开封’来干什么？”

黑衣人道：“来玩玩儿，顺便看个朋友，江湖人总是到处走的！”

巨目黄须大汉咧嘴笑道：“游行各处，行侠仗义，是吗？”

黑衣人道：“只路见不平，便拔刀相助！”

巨目黄须大汉道：“可惜我们大元朝新添了这么一个规定，百姓不准带凶器进入城镇，你没办法拔刀了！”

说着，哈哈地一阵大笑。

黑衣人道：“还有事吗？”

巨目黄须大汉带笑一摆手，道：“你们江湖人比普通汉人高一等，没有事了，你走吧！”

黑衣人没再多说一句，转身往城里行去。

这一趟开封来得倒霉，坐骑没有了，刀也被没收了。

可是黑衣人他一点也不在乎，连头都没回一下。

大有“刀马”身外物，不值计较之慨。

黑衣人走没多远，他突然伸手拦住了一个路人：“对不起，我是外地来的，请问一声，大槐树怎么个走法？”

那人抬眼说道：“你这位要找大槐树？”

黑衣人微一点头，道：“是的，我初来开封，人生地不熟……”

那人抬手往东一指，道：“大槐树在东城，由这儿往东走，到了东城再一问，没有人不知道大槐树。”

黑衣人谢了一声，放步往东走去。

片刻之后，他到了东城，停身在一座大宅院之前，大宅院门前，有一株枝叶茂密，浓荫蔽天的合围大槐树。

东城，在开封来说，是较为僻静的一方，住的人很少，也远离闹区，除了这座大宅院外，没一户象样的人家。

黑衣人站在大槐树的浓荫下，静静地打量着这座大宅院，看样子，他似乎有点激动，只可惜看不见他脸上的表情。

这座大宅院里，很静，门前的石狮子只剩了一只，另一只不知弄到何方去了。

两扇朱漆大门紧闭着，油漆剥落了，门环生锈了，石阶的缝隙里都长出了草，看上去那么凄凉萧条。

越过高高的围墙往大宅院里看，能看见的，只是深绿色的树海枝叶丛，还有三五成群，飞进飞出的鸟雀，别的什么也看不见。

显然，这座大宅院当年不是达官贵人府邸，便是有钱绅贾，大户人家的宅第，叹只叹如今……

黑衣人就这么站着，静静地，一动不动。

良久，良久，蓦地一声吱呀门响，隔壁一户没有院墙，屋子既破又矮的人家门开了，由门里探出了一颗头发蓬散的中年妇人头，接着，“哗”地一盆水泼在了门前。

泼完了水，那中年妇人提着空盆正要缩回屋里去，却一眼瞥

见了站在大宅院门前，大槐树底下的黑衣人。

她一怔，停在了那儿，但转眼间她又飞快地把头缩了回去，掩上了门，没多久，门又开了，由门里走出个身穿褂裤，瘦瘦的中年汉子，他一脸的忠厚老实像，身后是那中年妇人的头，她向着黑衣人指点了一下。

中年汉子回头低低说道：“说是他？”

中年妇人瞪着眼，闭着嘴，点了点头。

中年汉子迟疑了一下，迈步向黑衣人走了过来。

这一连串的开门，关门，探头，泼水，似乎没有惊动全神贯注在大宅院门上的黑衣人，直到那中年汉子走近，他仍然没有动静，站在那儿象个泥塑木雕的人像。

中年汉子到了黑衣人身边，迟疑地干咳一声，在脸上挤出些笑容，怯怯地说道：“这位，你是……”

黑衣人从大宅院门上缓缓收回目光，投注在中年汉子脸上，然后淡淡说道：“有劳动问，我是来找人的！”

那中年汉子道：“找人？你找的是……”

黑衣人抬手一指大宅院，道：“就是这谢家！”

中年汉子呆了一呆，道：“你，你找谢家？”

黑衣人微一点头，道：“是的，我找谢家！”

中年汉子迟疑着道：“你是谢家的……”

黑衣人道：“朋友，也算亲戚！”

这是怎么个说法？中年汉子没理会那么多，道：“你跟谢家是不是有很多年没有来往过了？”

黑衣人道：“是的，你说对了，很多年，是有很多年了，算算总

有十八年了吧！”

中年汉子长长地吁了一口大气，道：“我说呢，那怪不得你不知道，谢家早就没人了……”

抬手一指，接道：“你不见？现在这是什么样子，石狮子缺了一只，那还是前几年遭雷劈的，如今连块石头桩也没有了，门上的漆，多年风吹雨打太阳晒，掉了，门环锈了，门口都长了草，当年的谢家哪是这个样子？要是还有人……”

摇摇头，闭上了嘴，不再说下去。

静静听完了人家的话，黑衣人他来了这么一句：“我知道！”

中年汉子为之一怔，难怪，换了谁谁也会一怔：“怎么说？你知道？”

黑衣人点了点头，道：“是的，我知道，二十年前，谢姑娘被金人选去和好蒙古人，自那时候起，不到十年，谢家就没人了！”

“对啊。”中年汉子道：“你既然知道，怎么还跑到这儿来找……”

黑衣人道：“我只是听说，那时候我年纪很小，只有两岁，近几年长一辈的把这件事告诉了我，要我到这儿来问个清楚。”

中年汉子道：“问个清楚？”

黑衣人道：“我的意思是，向街坊邻居打听打听。”

中年汉子道：“你要打听什么？”

黑衣人道：“打听有关谢姑娘被选进宫的事？”

中年汉子道：“噢，原来你要打听……这有什么打听的，被选进宫了，就是被选进宫了，再说，当年的街坊邻居，遭受连年的兵灾，死的死，搬的搬，你向谁打听去？”

黑衣人下巴动了一下，似乎笑了，道：“你是本地人吗？”

“是啊。”那中年汉子道：“我当然是本地人啊！”

黑衣人道：“你一直住在这儿么？”

中年汉子道：“当然啦，我这几间破屋是祖宗留下来的一点产业，我家好几代都住在这儿，在这儿生在这儿长……”

黑衣人道：“你今年怕快四十了吧？”

中年汉子一点头，道：“不错，我今年三十六了，再过四年就四十了！”

他似乎蛮不糊涂。

黑衣人微微一笑，道：“那么，我还愁没人打听吗？”

中年汉子一怔，回手指着自己鼻尖，瞪大了眼道：“你是说我？”

黑衣人笑了笑，道：“不错，你生在这儿，长在这儿，今年三十六了，二十年前你十六岁，那时候的事你该知道！”

中年汉子沉默了一下，一点头，道：“你没说错，我还真知道一点，当年谢家姑娘被宫里来的人接走的时候，我还躲在门缝里偷看呢，我记得那时候谢家姑娘一声没哭，一滴眼泪也没有掉……”

黑衣人点了点头，道：“她是个很刚强的人，一个少有的奇女子……”

顿了顿，接问道：“你知道当年是谁把谢姑娘选进宫里去的吗？”

中年汉子道：“这还用问吗？当然是金朝的皇帝！”

黑衣人道：“这个我知道，我是问，金朝的那位皇帝，他怎么